

我省利用公积金贷款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工作扎实推进 住建部检查组肯定儋州试点

儋州市利用公积金贷款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试点项目计划建设3400套经济适用房，位于儋州市城北新区的黄金地段，取名“怡心花园小区”。该小区还包括644套非试点项目经济适用房、配套商铺和辅助用房、配套设施等，占地486.15亩，建筑密度23.3%，绿地率32.3%，容积率2.02，建设总投资近8亿元，预计销售价格每平方米1800元。

该试点工程自今年7月份开工以来，已投入8830.4万元，目前正进行基坑开挖、人工挖孔桩施工，预计11月底完成10幢1080套经济适用房的基础工程施工。

国家住建部检查组昨天到怡心花园小区实地检查，查阅工程建设各项审批材料，昨晚连夜开会研究。今天上午，检查组反馈意见认为，海南省推进利用公积金贷款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试点工作扎实有序、成效明显。

检查组表示，海南省高度重视该项试点工作，省政府专门成立了领导小组，各部门通力合作，儋州作为试点城市，主要领导亲自抓这项工作，全市上下形成了试点工作的合力。目前各项工作扎实有效，项目资金筹措、完善各项手续、工程建设和管理、房屋申购等工作正在有条不紊地推进，还从项目管理到销售均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制度。

该项目是位于那大城北新区的儋州保障性住房小区——“怡心花园小区”的重要组成部分，目前正在建设中。

全省各市县地方税务局昨统一挂牌

海南地税农税体制调整改革步入实质操作阶段

本报海口10月28日讯(记者彭青林 通讯员乐冰)今天上午，在海口市地税局门前举行了一场特别的挂牌仪式：原海南省海口市地方税务局更名为海口市地方税务局。与此同时，全省各市县地方税务局也进行了统一挂牌。一字之变，不仅是名称的更换，也标志着我省的社保费征管机构暨人员编制划转所在市地税局部门，设立各市县地税局直属局，市属农税机构承担的耕地占用税和契证征管职能一并划转到地税部门。

据介绍，此次机构编制调整工作是省委、省政府关于社保、地税、农税三项体制调整改革工作的部署和要求，在全省地方税务系统实行省以下垂直管理的背景下进行的，调整不仅是名称的更换，对于理顺全省地税系统的职能关系，调整和优化组织结构等有着重要意义。理顺社保、地税、农税三项管理体制，有利于统一规范税费征管行为，促进依法征收各项税费和依法治税，有利于整合征管资源，方便纳税人和缴费人，有利于建立征收有序、规范高效的社会保障资金管理体系和地方法收体系，更好地服务于我省经济社会发展。

海口市地税局有关负责人表示，在全省地税系统实行垂直管理后，海口市地税局经费一并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但海口市地税局组织海口市税收收入、服务海口市经济发展的职能没有改变。今年1至9月份，海口市地税局累计组织各项税收收入64.5亿元，同比增长45.9%，已将近完成市政府年初下达税收任务的九成，为保障海口市及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重要的财力支撑。

我省严控因公出国人数要比去年降10%

本报海口10月28日讯(记者袁峰)记者从昨天下午召开的全省外事系统制止公款出国(境)旅游专项工作会议上获悉，今年上半年，我省党政干部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人数、经费数比2009年同期下降了37.5%、12.9%和18.5%。

省外事侨务办有关负责人代表我省制止公款出国(境)旅游专项治理工作办公室传达了全国制止公款出国(境)旅游专项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今年以来，我省党政干部因公出国(境)团组数量和人数明显减少，因公出国(境)规章制度逐步完善，查处了一批公款出国(境)违规违纪案件，公款出国(境)旅游得到有效遏制，制止公款出国(境)旅游专项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但在一些地方和部门仍然存在工作不力、把关不严的问题，公款出国(境)旅游问题依然存在。

针对今年第四季度因公出国(境)的审批工作，我省强调“三个从严”：从严审批新申报的因公出国(境)团组，重新审核已审批的拟于第四季度出国(境)的团组；从严控制非紧急公务团组任务审批，坚决禁止无实质任务团组；从严控制双跨团组，非特殊特殊情况一般不批准。

各市县党政机关要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制止公款出国(境)旅游专项工作的部署要求，认真做好年底的专项工作，确保今年市县以下党政机关因公出国(境)人数在去年基础上压缩10%任务的完成。

海南成立低碳经济政策与产业技术研究院

本报海口10月28日讯(记者马春华)为期两天的海南低碳经济政策与技术合作对接论坛暨研究院成立大会今天在海口闭幕。

国务院参事、国家科技部原副部长刘燕华，国务院参事、国家科技部原秘书长石定寰，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符兴，副省长李国梁出席大会。

会议宣布海南低碳经济政策与产业技术研究院第一届理事会、研究院行政领导机构及学术委员会成立，并表决通过第一届理事会理事长、副理事长及研究院院长人选。理事长由石定寰出任，省政协副主席王路等四人出任副理事长；刘燕华出任研究院院长。

大会审议并确立《研究院章程》以及《研究院2011年工作计划》。

据介绍，2011年研究院将重点为海南省申报国家级的低碳经济示范省开展研究与策划，完成相关规划报告，积极申报国家及省级项目以及举办国际性学术论坛等。

灾后冬季瓜菜生产恢复迅速

瓜菜种植完成30万亩 育苗可种面积达80万亩

本报海口10月28日电(记者周月光)冬季瓜菜灾后恢复生产迅速。记者从今天在琼海召开的全省灾后恢复生产工作会议上获悉，冬季瓜菜生产已经恢复到并超过灾前的水平。

10月初遭遇强降雨时，琼海市珠联村的田洋水深处曾达2米，2100亩辣椒苗被水毁。今天下午，记者来到这里，洪水的痕迹已经不见了，近处几十名农民在忙着移栽辣椒苗，远处几十辆农机在翻耕土地。

现场一位农民介绍，暴雨过后，琼海市组织5台挖机连续作业，30部拖拉机一体机耕，10月18日排干田间积水，21日就完成备耕任务。同时，推广塑盘育苗，地膜覆盖，增施有机肥等技术，育苗1000万株。

屯昌将干部任期制延伸到科级副职

让干部成长的每个阶段都充满竞争

本报海口10月28日讯(记者杨春虹)“阳光导游”李静娜离去的消息，牵动着海南旅游人的心。海南日报记者昨天从省旅游委获悉，省旅游委已拨出1万元专款慰问其家属，并派出代表专程赴呼和浩特参加李静娜遗体告别仪式。

据了解，李静娜生前所在的省兴旅导游公司也将专程赴呼和浩特参加遗体告别仪式。李静娜的培训老师蔡晓明将作为全省导游代表，今早8点赶往呼和浩特，代表全省导游送李静娜最后一程，并表达全省导游的哀思。

目前正值全省导游风采大赛举办期间，参赛选手纷纷表示，要以李静娜为榜样，学习她一心服务游客的精神，更好地做好国际旅游岛民间大使，争做阳光海南的阳光导游。

省公安厅督察警车和涉案车辆违规问题

本报海口10月28日讯(记者黄晓华 通讯员宋洪涛)近日，省公安厅组织省厅及市县公安厅督察及相关部门30名民警，对全省公安厅督察及涉案车辆违规问题专项治理工作开展“地毯式”集中督察。

督察组分5个小组，督察了全省23个市县(区)公安机关260多个基层单位，暗访120余家餐饮娱乐场所，发现和查处各类问题114个，对存在问题的单位或民警提出督察建议273条，对19名民警进行了批评教育。

据了解，督察中发现较为集中的问题有三类：警车年检标志和强险标志没张贴；警车外观喷涂不合规；涉案车辆的停放场所不合规。督察中，定安县公安局自揭“家丑”，自开展专项治理工作以来已对4名民警因违规驾驶警车给予了不同程度的处理，给予1名民警党内警告处分，3名民警扣发当月出勤津贴。

海南日报报业集团物业管理中心 招聘公告

因事业发展需要，海南日报报业集团物业管理中心决定招聘保安人员若干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条件：
1.高中及以上学历，男性，年龄35周岁以下，本省户籍。
2.身高170cm以上，身体健康，五官端正。
3.热爱保安工作，思想进步，作风正派，具有较好的团队意识和沟通能力，执行力强，无不良嗜好。
4.有保安工作经历、篮球特长、退伍军人优先考虑。
二、招聘事项
有意应聘者，请登陆南海网(www.hinews.cn)下载填写《海南日报报业集团物业管理中心招聘人员登记表》，并于2010年11月5日前将该表发邮件至job@hndaily.com.cn，欢迎前来咨询。
应聘者收到初审合格通知的，请携带本人毕业证书、身份证及其他有效证明原件，复印件前来我集团参加应聘，具体时间、地点届时另行通知。
三、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金盘路30号海南日报报业集团物业管理中心
联系电话：(0898)66810887、66810857、66810571
传真：(0898)66810567
2010年10月28日

公告

尊敬的“瑞海水域”业主：
我公司开发的位于海南省琼海市银海路“瑞海水域”商品房经验收合格，具备交付条件。为使房屋交接工作顺利有序进行，拟按下列安排分批交接：
2010年10月30日至2010年11月15日，办理南岸A1-A5栋、B1-B5栋房屋交接手续；
2010年11月16日至2010年11月30日，办理一号公寓、北岸A1-A5栋、B1-B7栋房屋交接手续；
请各位业主按照上述规定的时间安排带齐所需文件资料(身份证及复印件、房款收据、购房合同等)到海南省琼海市银海路“瑞海水域”营销中心办理房屋交接手续。若非该房屋产权所有人前来办理的，须携带经公证机关公证的业主委托书原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如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办理房屋交接手续的，则视为房屋交付完成。
咨询电话：0898-62629666 62626668
查询网址：www.hnruihai.com
特此公告
海南高速公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29日

招标公告

一、招标单位：海南老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二、招标代理：海南城建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三、项目名称：海南老城经济开发区政务服务中心大楼工程
四、项目概况：项目位于老城经济开发区，共分1个施工区，1个监理标。拟建中心大楼框架结构9层，建筑面积约21736m²，工期180日历天。建设资金为政府投资。招标范围：施工标为建筑及安装工程总承包；监理标为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监理。
五、报名条件：施工标具备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以上资质，项目经理具备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监理标具有房屋建筑工程监理贰级(含)以上资质，总监为注册监理工程师。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报名要求：施工标请项目经理本人携带介绍信或委托书及其第二代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税务登记证、基本帐户开户许可证、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监理标请携带介绍信或委托书及其第二代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税务登记证、基本帐户开户许可证、拟派总监的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以上资料验原件并加盖公章复印件)。
七、投标保证金及文件的获取：请于2010年11月1日至11月5日下午17:00时止在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二楼22号窗口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每份500元，售后不退。
八、投标文件的递交：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2010年11月22日9时30分，地点为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三楼315室。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九、招标单位联系人及电话：罗先生：0898-67487088
招标代理联系人及电话：黄先生：0898-68544482